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691409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05日

商 标

知雨百花

申请人 福建省德化县高岭之花陶瓷有限公司

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德化县龙浔镇科技园路142号

代理机构 泉州骅之韬知识产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1类：餐具（刀、叉、匙除外）；日用玻璃器皿（包括杯、盘、壶、缸）；家庭用陶瓷制品；瓷器装饰品；茶具（餐具）；花盆；零钱罐；香炉；保温瓶；饮水槽